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www.saic.gov.cn/zwgk/zyfb/zjwj/xxzx/201610/t20161021_171778.html)

附錄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文件
工商企注字〔2016〕203 號

工商總局關於開放企業名稱庫
有序推進企業名稱登記管理改革的指導意見

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及計劃單列市、副省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場監督管理部門：

為深化商事制度改革，進一步提高企業名稱（含農民專業合作社、個體工商戶名稱，下同）登記效率，有序推進企業名稱登記管理改革，現就開放企業名稱數據庫（以下簡稱名稱庫）及開展相關服務等工作提出以下意見。

一、充分認識開放企業名稱庫的重要作用

企業名稱作為企業登記事項之一，應當依法向社會公眾提供查詢服務。長期以來，各級企業登記機關通過企業登記檔案查詢、企業登記信息查詢等方式提供企業名稱查詢服務，较好地履行了法定職責。但與落實企業登記便利化要求相比、與企業快速增長的需求相比，還存在着信息提供不夠全面、查詢不夠方便、相關服務不夠配套等問題，制約了企業自主選擇名稱，也使企業名稱登記效率難以實質突破。近年來，隨着商事制度改革的不斷深化，“大眾創業、萬眾創新”要求的有效落實，企業對提高名稱登記效率提出更高要求。各級登記機關要充分認識開放企業名稱庫，為企業提供比較完整、系統查詢服務，是落實企業自主選擇名稱權利的前提條件，也是提供高效、便捷登記服務的基础工作。必須因時而動，有效推進，為最終取消企業名稱預先核准，實行企業名稱自主選擇創造有利條件。

二、合理安排名稱庫開放次序

由於我國實行企業名稱分級登記管理体制，各地企業登記信息化水平存在較大差異，各地要以取消企業名稱預先核准為目標，本着方便基層、利於群眾的原則，結合實際合理安排開放次序及步驟。

各县（含旗及縣級市、區，下同）、區（指市轄區，下同）企業登記機關應當至遲於 2016 年 12 月 1 日實施開放。各省（含自治區、直轄市及計劃單列市、副省級市，下同）市（含地區、州、盟，下同）企業登記機關應當積極創造條件，適時開放。有條件的省市企業登記機關，可以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實行省、市級名稱庫統一開放。

三、依法確定開放企業名稱庫範圍

開放名稱庫要以方便企業申請設立、變更企業名稱為出發點，依法確定開放範圍。根據企業名稱登記管理有關規定，名稱庫開放的範圍包括：

1. 存續企業名稱；
2. 變更未滿 1 年的原企業名稱；
3. 被撤銷設立登記和被吊銷企業營業執照尚未辦理注銷登記的企業名稱；

4.被撤销或被吊销后办理注销登记未满3年或因其他原因办理注销登记未满1年的企业名称；

5.已申请但尚未核准的企业名称；

6.已核准但尚未登记、仍在有效期内的企业名称；

7.其他需要开放的企业名称。

四、有效提供企业名称库开放服务

各地企业登记机关要积极应用互联网技术开放名称库。各县、区企业登记机关可以通过本机关互联网网站或者本县、区政府网站（或公共服务平台）向社会开放，也可以通过上级市、省登记机关网站开放。

名称库开放平台（网站）要按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不同类型分设查询系统，申请人可以通过输入字号、行业表述等信息，查询到相同和近似企业名称，为申请人申请企业名称提供参考。

实施名称库开放的企业登记机关，应当在企业名称查询系统中公布企业名称登记管理有关规定，提供办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变更登记的申请表格、提交材料规范、办事指南等资料，为申请人查询和办理企业名称核准申请手续提供必要指导。

有条件的地区（含省、市、县）可以在开放名称库的基础上，建立企业名称禁限用字词库和提供查询、比对服务，并嵌入到企业登记系统。通过查询比对的，申请人直接办理企业登记。

五、统筹做好企业名称库开放相关工作

开放名称库是推进企业登记全程便利化的重要举措，各级工商行政管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加强组织协调，统筹做好相关工作，确保按要求全面、有效开放。要对名称库进行全面清理，对过期数据、不规范数据进行必要处理，确保名称资源充分释放，按照规定范围开放。要做好有关制度制订、人员配备、系统开发及设备运行管理等工作，确保名称库查询系统安全可靠运行。要加强宣传，将名称库的查询途径、方法等通过新闻媒体或其他载体告知社会公众，确保开放企业名称库产生实际效果。要积极做好名称库开放的跟踪服务，对群众提出的疑问和存在的问题及时解决，不断完善相关服务功能，确保与企业名称登记管理改革有效衔接，发挥应有作用。

各省名称库开放工作方案于2016年10月底前报总局，有关情况及时与总局企业注册局沟通。

联系人：总局企业注册局赵华（88652227）

工商总局
2016年10月18日